

安盛環球基金-最佳收益基金

投資人須知【第一部分：基金專屬資訊】

刊印日期:2021年3月12日

- (一) 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投資人須知（包括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與基金公開說明書中譯本。
 (二) 境外基金係依外國法令募集與發行，其公開說明書、財務報告、年報及績效等相關事項，均係依該外國法令規定辦理，投資人應自行了解判斷。

壹、基本資料			
基金中英文名稱	安盛環球基金-最佳收益基金 (AXA World Funds-Optimal Income)	成立日期	2003年11月19日
基金發行機構	安盛環球基金	基金型態	開放式公司型
基金註冊地	盧森堡	基金種類	平衡型
基金管理機構	安盛環球基金管理公司 (AXA Funds Management S.A.)	國內銷售基金級別	A股歐元
基金管理機構註冊地	盧森堡	計價幣別	歐元
總代理人	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規模	619.27百萬歐元 (截至2020/12/31)
基金保管機構	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國人投資比重	0.01% (截至2020/12/31)
基金總分銷機構	AXA Investment Managers S.A.	其他相關機構	保管機構、當地機構、付款代理人、行政代理人、登記代理人：State Street Bank International GmbH, Luxembourg Branch
收益分配	不配息	基金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績效指標 benchmark	歐元計價之Eonia cap + 200基本點；非歐元股份類別為將歐元計價之Eonia cap + 200基本點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貳、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簡介）			
<p>一、投資標的： 本基金的目標在於尋求以歐元評估之長期資本成長及穩健收益。投資之收益率則屬次要考量。本基金投資於歐洲發行機構之任何種類的股票及債務證券。本子基金投資於由位於歐洲或於歐洲上市之公司或政府所發行之股票，包括高股利股票在內(任何時候最低為淨資產之25%)及固定收益證券。本子基金得將不超過10%之淨資產，投資於歐洲以外發行機構發行之證券，包括於滬港通上市之中國A股。</p> <p>二、投資策略： 本子基金為主動式管理，並以「績效費用所採之績效指標」(「績效指標」)一節所載績效指標之指數為參考，即歐元股份類別為歐元計價之Eonia cap + 200基本點；非歐元股份類別為將歐元計價之Eonia cap + 200基本點轉換為該股份類別之幣別，以計算績效費用股份類別之績效費。因績效指標是一種特別用於績效衡量之比率，子基金之投資配置或持股之組成與績效指標無關，可能顯著偏離績效指標。 (有關本基金投資標的與策略之詳細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投資目標與策略」一節之相關說明。)</p>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本基金主要投資於股票和/或固定收益相關資產，具有高度投入資本損失風險。本基金適合五年內不會取回資金的投資人。本基金投資最大可能損失為投資金額。本基金未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			

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本基金投資基金計價參考貨幣以外之其他貨幣計價的證券，匯率變動會影響基金所持有之證券價值，而此等價值係以子基金參考貨幣表達，故而導致額外的波動。

特定風險：

本基金有投資衍生性商品風險及槓桿風險、全球投資風險、避險基金風險、應急可轉債券風險、ESG 風險及永續性風險。

風險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公開說明書中譯本「風險說明」之「一般風險」以及「特定風險」。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適合計畫至少投資五年的投資人。

RR1	RR2	RR3	RR4	RR5
-----	-----	------------	-----	-----

低風險 ←————→ 高風險

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基金其他主要風險請參見本基金投資人須知之「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之相關資訊。本基金為平衡型基金，根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 RR3。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依投資類別：

資產類別	比重%
股票	78.48
債券	21.52

3. 依投資標的信評：

信評等級	比重%
AA	0.51
A	16.80
BBB	57.52
BB	18.64
B	2.23
未評級	4.30

2. 依投資國家或區域：

投資區域	比重%
歐元區	63.59
北美	4.38
新興市場	3.69
日本	0.68
亞洲不含日本	0.1

註：1. 上述評級採三間主要外部評級機構(標普, 穆迪和惠譽)中所得的最低評級。2. 分配的百分比均被調整至小數點後兩位，百分比總和可能不等於 100%。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淨值（單位：歐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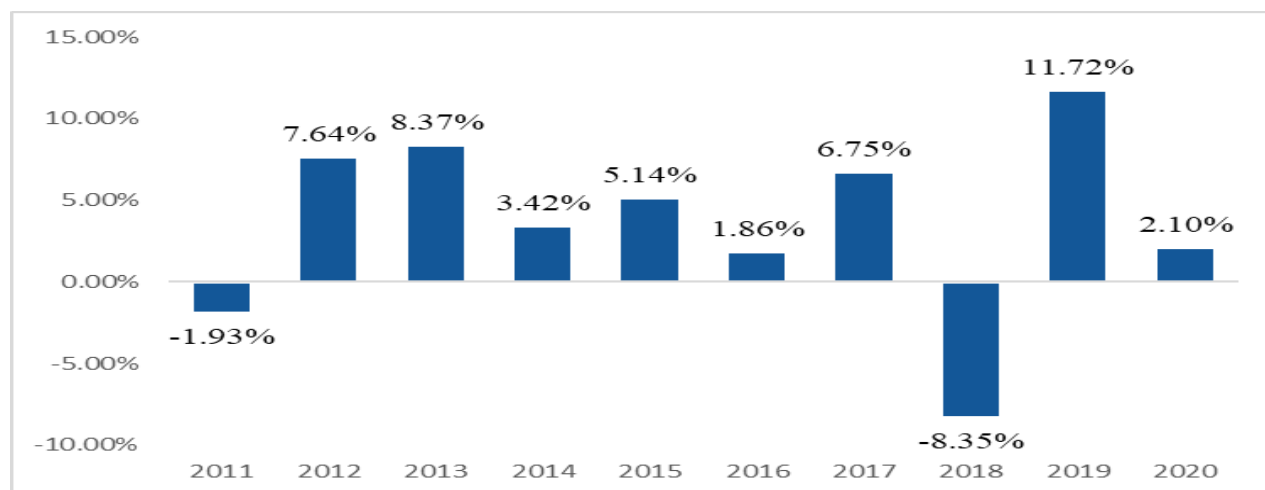


— AXAWF Optimal Income A Cap EUR pf

Source: Morningstar Direct

資料來源：晨星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資料來源：晨星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資料日期：2020年12月31日

期 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級別成立日(2003/11/19) 起算至資料日期日止
A 股歐元	6.94%	11.72%	2.10%	4.55%	13.69%	41.41%	101.11%

資料來源：晨星

註：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幣別：

本基金無收益分配級別。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在臺銷售之所有級別分別列示)

年度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A 股歐元	2.09%	1.53%	2.52%	1.42%	2.15%

註：
 1. 費用率：指由基金資產負擔之費用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投資顧問費用)、行政管理費及過戶代理人費、保管及託管費與交易費及其他費用等)
 2. 基金公司尚未提供2020年度費用率資料，故尚無相關資訊可供揭露。

七、基金前十大投資標的及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資料日期：2020年12月31日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投資標的名稱	比重%
US 10YR NOTE (CBT)MAR21 Expo	6.78	EURO STOXX 50 PR DEC22 3550 CALL Margin Expo	2.61
Asml Holding NV	5.49	EURO STOXX 50 PR DEC22 3600 CALL Margin Expo	2.55
Remy Cointreau SA	2.91	100005781 TRS EUR R E	2.53
Kabel Deutschland Holding AG	2.87	EURO STOXX 50 PR DEC22 3650 CALL Margin Expo	2.49
AIR LIQUIDE PRIME FIDELITE	2.63	100005854 TRS USD R E	2.49

陸、投資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保管費	按平均每日淨資產計算，最高之年費率為 1.20%。 含於應用服務費，最高之年費率為相關股份類別淨資產價值的 0.50%（本費用包含保管費、行政管理人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詳細支付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子基金成本附註）
申購手續費(或遞延銷售手續費)	最高可達投資金額之 5.50%。無遞延銷售手續費。
買回費 轉換費	無。 於最近十二個月內已進行四次轉換者，其後於該十二個月內之每次轉換可能需支付最高達轉換資產淨值 1% 的轉換費用。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加收最高達該下單價值 2% 的費用。
反稀釋費用	價格調整之程度將不超過淨資產價值之 2%。
行政管理人費用(包含登記代理人、行政及付款代理人之最高年費)	含於應用服務費，最高之年費率為相關股份類別淨資產價值的 0.50%（本費用包含保管費、行政管理人費用及其他相關費用，詳細支付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子基金成本附註）
其他費用(如買回收件手續費、分銷費用、召開受益人會議或股東會費用、績效費)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包含投資交易成本(例如涉及證券投資組合交易所產生之銀行及經紀商費用)、經許可借款應支付之利息及針對部份投資組合交易給付予特定經紀商之佣金等。績效費用僅適用於對於績效指標之傑出績效，管理公司有權收取傑出績效 20% 的績效費用。（詳細支付內容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子基金成本附註）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一、中華民國境內稅負

(一) 投資人取得境外基金之收益分配及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之所得屬海外所得，投資人應檢視是否應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第 12 條規定課徵基本稅額(又稱最低稅負制)。

(二) 投資人申請買回/轉讓受益憑證或於境外基金解散時，無須繳納證券交易稅。

二、境外稅負

各國稅法規章均持續異動，並可能具有追溯力，投資人應參見基金公開說明書「稅賦」一節瞭解相關稅負。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總代理人應於每營業日公告本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總代理人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網站 (<https://www.cgsice.com>) 或基金資訊觀測站 (<http://www.fundclear.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之取得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網址

一、總代理人、銷售機構及參與證券商募集及銷售境外基金時，應交付本投資人須知及公開說明書中譯本予投資人；但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境外ETF)於證券交易市場進行交易者，不在此限。

二、投資人可於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查詢有關境外基金之淨值、基金基本資料、財務報告、公開說明書、投資人須知、公告訊息、銷售機構及境外基金相關資訊。

拾、其他

無。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境外基金管理機構以往之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收益。

本投資人須知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總代理人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境外基金係以外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基金若投資於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以掛牌上市有價證券及銀行間債券市場為限，且投資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 20%，故本基金並非完全投資於大陸地區之有價證券，投資人仍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之投資風險。

本基金採用『公平價格機制』及『反稀釋』(『擺動定價』)機制，相關說明請詳第二部分：一般資訊第 20 頁。

本基金採反稀釋機制(擺動定價機制)調整基金淨值，該淨值適用於所有當日申購之投資者，不論投資人申贖金額、多寡，均會以調整後淨值計算。

總代理人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服務電話：02-2728-3222